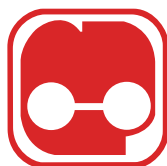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佳寧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ARRIANNA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6)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業績

佳寧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入	3	867,468	867,178
銷售成本		<u>(471,670)</u>	<u>(481,922)</u>
毛利		395,798	385,25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78,099	101,84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83,380)	(171,221)
一般及行政開支		(134,597)	(135,404)
其他開支，淨額		(6,261)	(38,199)
財務成本	4	(36,342)	(33,70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u>47,236</u>	<u>43,198</u>
除稅前溢利	5	160,553	151,772
所得稅開支	6	<u>(10,828)</u>	<u>(17,346)</u>
本年度溢利		<u><u>149,725</u></u>	<u><u>134,426</u></u>

	<i>附註</i>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27,446	121,030
非控股權益		22,279	13,396
		149,725	134,426
		<i>港仙</i>	<i>港仙</i>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10.16	9.65
攤薄		10.16	9.64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u>149,725</u>	<u>134,426</u>
其他全面虧損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	(130,629)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84,896)	(109,053)
出售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508)	62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	<u>(11,130)</u>	<u>(7,731)</u>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u>(96,534)</u>	<u>(246,791)</u>
本年度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u>53,191</u></u>	<u><u>(112,365)</u></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6,883	(116,912)
非控股權益	<u>16,308</u>	<u>4,547</u>
	<u><u>53,191</u></u>	<u><u>(112,365)</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7,306	600,060
投資物業		1,527,202	1,563,41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6,384	28,672
商譽		90,318	90,318
其他無形資產		359,394	359,39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53,644	400,936
可供出售投資		267,447	250,969
衍生金融工具		83	–
按公平值列賬及於損益中處理之金融資產		83,761	–
發展中物業		860,955	941,640
應收賬款及按金	9	25,487	27,208
已抵押定期存款		42,926	86,818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424,907</u>	<u>4,349,425</u>
流動資產			
發展中物業		101,746	51,239
持作出售物業		817,869	883,195
存貨		24,308	25,686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9	225,300	224,655
應收董事款項		35,539	13,696
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		200	100
按公平值列賬及於損益中處理之金融資產		79,785	89,946
結構性存款		12,129	14,490
有限制現金		5,077	6,971
已抵押定期存款		4,122	16,88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4,215	158,207
		<u>1,590,290</u>	<u>1,485,073</u>
持作出售之投資物業		<u>68,918</u>	<u>–</u>
流動資產總值		<u>1,659,208</u>	<u>1,485,073</u>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0	(88,978)	(101,858)
其他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撥備		(356,814)	(343,862)
應付董事款項		(11,972)	(13,772)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5,434)	(1,317)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25,795)	(36,939)
附息之銀行及其他借貸		(806,528)	(652,885)
應付融資租賃		(18)	–
遞延收入		(20,711)	(21,962)
應付稅項		(199,655)	(205,227)
流動負債總額		<u>(1,515,905)</u>	<u>(1,377,822)</u>
流動資產淨值		<u>143,303</u>	<u>107,25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568,210</u>	<u>4,456,676</u>
非流動負債			
附息之銀行及其他借貸		(425,738)	(283,514)
衍生金融工具		–	(195)
遞延收入		(151,585)	(160,119)
已收按金		(8,350)	(12,157)
撥備		(2,318)	(12,882)
遞延稅項		(450,575)	(453,217)
應付融資租賃		(60)	–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038,626)</u>	<u>(922,084)</u>
資產淨值		<u><u>3,529,584</u></u>	<u><u>3,534,592</u></u>
股本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25,389	125,389
儲備		3,313,467	3,312,459
非控股權益		<u>3,438,856</u>	<u>3,437,848</u>
		<u>90,728</u>	<u>96,744</u>
權益總值		<u><u>3,529,584</u></u>	<u><u>3,534,592</u></u>

附註：

1.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公平值計量或於過去重估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衍生金融工具及若干金融資產除外。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而除另有說明外，所有價值已調整至最接近之千元。

營業週期

本集團的物業投資及發展業務營業週期為收購資產至資產變現為現金或現金等價物為止之時間。由於此業務性質，其營業週期通常長於12個月。本集團物業投資及發展業務的流動資產包括在一個正常營業週期內出售、消耗或變現的資產（例如發展中物業及持作出售物業），即使預期該等資產不會在報告期期末後的12個月內變現。

1.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末期業績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項目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1.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本年度末期業績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²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項目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²

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⁵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除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外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獲初步應用後之影響，惟尚未能說明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乃按其產品及服務為基準分為若干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a) 酒樓、食品及酒店分部乃從事酒樓及酒店經營以及提供食品及餐飲服務；及
- (b) 物業投資及發展分部包括物業發展及銷售，以及租賃商業、工業及住宅物業。

管理層個別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按可報告分部溢利而評估，該溢利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量方法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一致，惟有關計量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來自本集團金融工具之若干公平值收益或虧損、財務成本以及企業及未分配支出。

分部間之銷售及轉讓乃參考銷售予第三方之銷售價按協定價格進行交易。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酒樓、 食品及酒店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及發展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712,777	154,691	867,468
分部間之收入	231	5,411	(5,642)
	713,008	160,102	873,110
<u>調節：</u>			
撇銷分部間之收入			(5,642)
總收入			867,468
分部業績	79,830	125,016	204,846
<u>調節：</u>			
銀行利息收入			2,828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9,60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支出			(30,382)
財務成本			(36,342)
除稅前溢利			160,553
其他分部資料：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	15,830	15,83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	13,118	13,118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	4,059	4,059
按公平值列賬及於損益中處理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未分配			12,724
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不符合對沖資格之交易，淨額 —未分配			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	47,236	47,236
動用虧損性合約撥備		10,128	10,128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530	-	530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分部 —未分配	-	503	503
			1,238
			1,741
其他利息收入 —分部 —未分配	-	4,918	4,918
			5,558
			10,476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淨額	4,100	-	4,100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740	-	740
折舊 —分部 —未分配	36,056	4,156	40,212
			1,824
			42,036
聯營公司權益	173	553,471	553,644
資本開支 —分部 —未分配	76,488	35,353	111,841
			233
			112,074**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收購附屬公司所得資產。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酒樓、 食品及酒店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及發展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622,015	245,163	867,178
分部間之收入	1,507	4,651	6,158
	<u>623,522</u>	<u>249,814</u>	<u>873,336</u>
調節：			
撇銷分部間之收入			(6,158)
總收入			<u>867,178</u>
分部業績	69,903	159,821	229,724
調節：			
銀行利息收入			5,475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99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支出			(50,722)
財務成本			(33,702)
除稅前溢利			<u>151,772</u>
其他分部資料：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	23,985	23,985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	7,729	7,729
按公平值列賬及於損益中處理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未分配			13,188
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不符合對沖資格之交易 —未分配			3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	43,198	43,198
註銷附屬公司之虧損	354	—	354
出售若干發展中物業之收益	—	20,885	20,885
虧損性合約撥備	—	24,124	24,124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分部 —未分配	—	412	412
			<u>2,368</u>
			<u>2,780</u>
其他利息收入 —分部 —未分配	—	4,918	4,918
			<u>5,510</u>
			<u>10,428</u>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	28	—	28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折舊	782	—	782
—分部 —未分配	35,214	4,572	39,786
			<u>2,252</u>
			<u>42,038</u>
聯營公司權益	174	400,762	400,936
資本開支 —分部 —未分配	50,876	12,035	62,911
			<u>824</u>
			<u>63,735**</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收購附屬公司所得資產。

地域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	341,027	281,669
中國大陸	<u>526,441</u>	<u>585,509</u>
	<u>867,468</u>	<u>867,178</u>

上述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之地區而定。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	223,352	254,292
中國大陸	<u>3,781,851</u>	<u>3,730,138</u>
	<u>4,005,203</u>	<u>3,984,430</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之地區而定（金融工具除外）。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來自任何外界客戶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之10%或以上。

3. 收入

收入指年內酒樓及食品業務收入總額及已售貨品發票淨值減相關營業稅及貿易折扣額；提供酒店及其他服務之收入；出售物業所得款項；及已收及應收之租金收入總額。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酒店、酒樓及食品業務收入	712,777	622,015
租金收入總額	83,624	89,261
出售物業所得款項	71,067	155,902
	<u>867,468</u>	<u>867,178</u>

4. 財務成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利息：		
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	41,098	36,988
融資租約	—	12
	<u>41,098</u>	<u>37,000</u>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及於損益中處理之金融負債之		
利息開支總額	41,098	37,000
減：資本化利息	(4,756)	(3,642)
	<u>36,342</u>	<u>33,358</u>
其他財務成本：		
因時間流逝導致或然代價之折現金額增加	—	344
	<u>36,342</u>	<u>33,702</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及已提供服務之成本	471,670	481,922
折舊	42,036	42,038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740	782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淨額	4,100	28
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列賬及於損益中處理之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	(12,704)	11,152
－於初步確認時之有關指定	(20)	2,036
衍生工具－不符合對沖資格之交易	(6)	33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4,059)	(7,729)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淨額	(15,830)	(23,985)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3,118)	–
銀行利息收入	(2,828)	(5,475)
其他利息收入	(10,476)	(10,42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20,885)
撥備／虧損性合約（動用撥備）	(10,128)	24,124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16,482)	(21,358)
按公平值列賬及於損益處理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2,585)	(1,996)
註銷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	(530)	3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收益），淨額	246	(316)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六年：16.5%）之稅率計算撥備。中國大陸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中國大陸之有關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本年度支出	1,426	1,296
即期－中國大陸		
企業所得稅	30,252	43,166
土地增值稅	459	3,47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遞延	(20,106)	(10,453)
	<u>(1,203)</u>	<u>(20,139)</u>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10,828</u>	<u>17,346</u>

7. 股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3港仙（二零一六年：3港仙）	<u>37,629</u>	<u>37,617</u>

本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8.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253,887,536股（二零一六年：1,253,734,531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計算。在計算時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即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視為行使或轉換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為普通股後假設已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27,446	121,030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53,887,536	1,253,734,531
攤薄之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196,978	1,357,670
	1,254,084,514	1,255,092,201

9.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結餘包括47,08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 83,757,000港元)為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75,443	109,393
減值	<u>(28,356)</u>	<u>(25,636)</u>
	<u>47,087</u>	<u>83,757</u>

於報告期末，有關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9,962	9,120
31至60日	789	3,223
61至90日	516	628
超過90日	<u>35,820</u>	<u>70,786</u>
	<u>47,087</u>	<u>83,757</u>

就餐飲、食品及酒店業務而言，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一般以現金及信用卡結算為主。就物業銷售而言，信貸條款則按照買賣合同之條款而釐定。所有應收貿易賬款乃按其原發票金額扣除於不再可能悉數收回款項時提供之應收賬款減值後確認及入賬。本集團尋求對其尚未償還應收賬款結餘維持嚴格監控。高級管理層定期對逾期結餘進行審閱。

10.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73,955	92,849
31至60日	5,086	3,331
61至90日	5,479	1,580
超過90日	4,458	4,098
	<u>88,978</u>	<u>101,858</u>

應付貿易賬款為不計息及須於正常營運週期內償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為867,46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67,178,000），與去年相約；股東應佔溢利為127,44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1,03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5%；扣除物業重估增值及相關稅項，股東應佔溢利為98,892,000港元，比去年輕微減少1%。本年度餐飲、食品及酒店各項業務的營業額均有增長，合共增長約15%，唯物業銷售金額下降抵銷了餐飲、食品及酒店的營業額增長。股東應佔溢利增加主要因為餐飲、食品及酒店業務盈利增加，唯地產業務盈利則因為物業銷售金額減少而下降，此外，人民幣貶值超過5%亦將扣除物業重估增值及相關稅項後的股東應佔溢利由增加變為減少。

地產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地產業營業額為154,69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45,163,000港元），比去年減少37%；分部稅前盈利為125,01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59,821,000港元），比去年減少22%。扣除物業重估增值，分部溢利為96,06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35,835,000港元），比去年減少29%。營業額減少主要因為去年湖南益陽市梓山湖項目第三期「梓山湖公館」交付買家並將約三分之二的住宅銷售入帳，今年祇有約三分之一的剩餘物業銷售入帳，分部稅前盈利亦因而減少。

年內，湖南益陽市梓山湖項目第三期「梓山湖公館」剩餘住宅物業全部售出，連同少部份第二期剩餘住宅，銷售金額約為70,000,000港元。梓山湖項目第四期「孔雀城」前期建設進度理想，將於2017年第三季度推出首批約514間共61,143平方米住宅及57間共6,437平方米商舖出售，計劃平均售價分別約為每平方米人民幣4,800元及20,000元。計劃總銷售價值約為人民幣4.2億元。預期於2018年第三季度建設完成交付使用。

集團佔50%股權位於東莞市萬江區的「家滙生活廣場」項目東座於2016年底完成竣工驗收，6樓跨境電商出口產品展示及洽談中心及負一層展覽廳已經開業，其他樓層將連同西座及北座於2017年底起分期開業。「家滙生活廣場」公寓已經售出789間共40,312平方米，銷售金額超過人民幣440,000,000元，將於2017年9月至10月期間交付買家並將銷售入帳。另外，「家滙生活廣場」佔30%股權的紅星美凱龍家具商場於2016年9月開業，出租率接近100%，進入第二年經營後，租金收益將會持續增加。

集團於2016年11月5日簽訂合作協議，將參與深圳市羅湖區馬古嶺城市更新項目(見集團2016年11月5日之公告)。項目最近已經向政府申請批准立項。若項目如期成功開發，將在3至4年後為集團帶來可觀的物業發展收益。

投資物業方面，年內租金收入為83,624,000港元，比去年減少6%，減少原因主要為人民幣貶值約5%，扣除人民幣貶值原因，租金收入祇輕微下跌1%，原因為佳寧娜廣場其中一個主要租戶重新裝修，集團提供了3個月免租期，引致少收租金約人民幣1,000,000元。於2017年4月，集團以68,648,000港元出售位於尖沙咀的達成大廈6層共8,398平方呎的寫字樓(請參閱2017年4月12日公告)。達成大廈租金增長潛力較慢，租金回報率亦較低，集團將出售達成大廈的資金分期購入共三個九龍市區有增值潛力的商舖，租金回報率將由約2.6%增加至3.2%。此外，集團在廣東番禺的新廠房已經建設完成並以月租人民幣300,000元租出，租客將於2017年第四季度分期搬入。展望來年，租金收益將保持溫和增長，並繼續為集團提供穩定的現金收益。

餐飲、食品及酒店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餐飲、食品及酒店營業額為712,77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22,015,000港元），比去年增加15%，分部稅前盈利為79,83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9,903,000港元），比去年增加14%。本年度餐飲、食品及酒店各項業務均錄得營業額增長。經營溢利方面，餐飲及酒店均有良好增長，食品業務則與去年相約，以人民幣計算，食品業務經營溢利亦有約4%的增長。

本年度餐飲業務營業額為335,653,000港元，比去年同期增加16%。其中，佳寧娜酒樓營業額錄得理想的13%增長，除深圳晶都店外，所有內地的佳寧娜酒樓及香港灣仔佳寧娜酒樓均錄得營業額增長。香港味皇茶餐廳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共經營17間餐廳，營業額亦錄得13%的增長，增長主要來自新開業店舖，由於競爭激烈，大部份舊店營業額均比去年有所倒退。此外，去年10月在深圳新開業的「順意」順德菜亦帶來約8,000,000港元的營業額貢獻。

展望來年，佳寧娜酒樓將持續控制採購成本，改善經營流程以提高效率並加強婚宴及商務餐飲的推廣宣傳，管理層期望整體業績繼續增長。來年味皇茶餐廳集團計劃新開4至5間新店，新店舖將提高總體經營溢利，加上舊店在2017年第二季度開始業績有所回升，管理層對味皇茶餐廳集團來年的業績審慎樂觀。此外，集團將於2017年9月在銅鑼灣開設一家韓國餐廳及一家泰國及越南菜餐廳，連同去年在深圳開設的順德菜酒樓，將令集團的餐飲業務更加多元化。

食品業務方面，本年度營業額為319,808,000港元，比去年增加16%，經營溢利則與去年相約，扣除人民幣貶值影響，食品業務經營溢利增長超過5%。主要的營業額及盈利貢獻依然來自月餅銷售業務，本年度內地食品銷售營業額比去年增加4%，以人民幣計算增長為10%，其中海南月餅銷售額繼續錄得良好增長，昆明及深圳則與去年相約。此外，海南新廠房建設進度理想，預期2018年第一季度建設完成，2018年第二季度投入生產。香港利駿食品方面去年只有9個月營業額入賬，本年度則有全年12個月入賬，因此錄得較大營業額增長，唯經營溢利則因為新開店舖費用及深水埗元州邨店虧損較大引致比去年有所倒退。展望來年，月餅銷售應可維持本年度的銷售金額及經營溢利。香港利駿食品將關閉虧蝕較大的店舖並開設4至5間新店舖，近期開業的店舖均錄得良好的盈利貢獻，加上直銷業務營利改善，來年的經營溢利將會回復增長。

本年度酒店營業額為57,316,000港元，比去年增加3%。湖南益陽的佳寧娜酒店錄得營業額及營運現金貢獻增長，經營虧損亦減少27%；佛山佳寧娜酒店雖然營業額以人民幣計算與去年相約，經營虧損亦減少12%。展望來年，通過酒店管理層的加強服務及推廣，祈望酒店營業額繼續提升，營運現金貢獻亦可持續增加。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284,21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58,207,000港元），其中166,817,000港元，107,989,000港元、9,278,000港元及131,000港元分別以港元、人民幣、加元及美元計值。本集團的自由現金及銀行結存、結構性存款以及衍生金融工具為296,42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72,697,000港元）。

本集團之借款總額為1,232,34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936,594,000港元），其中包括附息之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融資租賃以及衍生金融工具。所有附息之銀行及其他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扣除借貸的已抵押現金存款後，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淨額為1,185,29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32,693,000港元）。銀行及其他借貸淨額減自由現金及銀行結存、結構性存款及衍生金融工具為888,86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59,996,000港元）。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本集團附息之銀行及其他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構性存款及已抵押定期存款後佔權益總值之百分比）約為25%（二零一六年：19%）。

本集團於現金及財務管理方面採取審慎庫務政策。本集團的庫務政策目的旨在維持良好的財務狀況，並持有充裕現金水平以應付其經營需求及長期業務發展需要。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五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佳寧娜（深圳）投資有限公司（「佳寧娜深圳」）與耀桓（深圳）置業有限公司及擔保人就佳寧娜深圳投資馬古嶺項目訂立合作協議（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五日之公告）。

根據合作協議，佳寧娜深圳已有條件同意其將向項目公司提供總額為人民幣150,000,000元之資金，該金額將根據項目公司之實際資金需要分階段注資。作為佳寧娜深圳投資人民幣150,000,000元之回報，佳寧娜深圳將擁有項目公司之15%股權。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二日，本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嘉豐置業有限公司與亮華有限公司（「買方」）訂立協議，以按68,647,800港元之現金代價出售位於香港九龍漆咸道南115號達成商業大廈一樓、二樓及三樓之商舖以及十五樓、十六樓、十七樓及十八樓之辦公室（「該等物業」）（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二日之公告）。

或然負債及未來承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或然負債為就購買物業所獲授按揭貸款融資而向銀行提供之擔保約183,42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19,800,000港元）。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質押總賬面值約1,542,23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492,674,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持作出售之物業、定期存款及按公平值列賬及於損益中處理之金融資產，以作為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貿易融資及其他信貸的抵押。此外，本集團亦轉讓若干投資物業之租金收益予銀行，以作為授予本集團之貸款融資之抵押。

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大陸營運，而本集團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分別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營運單位產生之大部份銷售、採購及支出以該單位之功能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預期交易貨幣風險不大。

僱員及酬金政策

本集團之員工包括約900名位於香港之僱員及約1,300名位於香港以外地區之僱員。僱員之薪酬及花紅於本集團之一般制度框架下按表現相關基準釐定。

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二零一六年：3港仙）。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或之前派發，惟須待股東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為確定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惟須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51號一樓佳寧娜（潮州）酒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登載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carrianna.com>)，並載於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之二零一七年年報。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股份過戶將概不生效。股東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勞明智先生（主席）、盧文傑先生及黃思競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審閱初步公告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中之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核對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之核證委聘，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初步公告發出保證。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要求。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登年度業績公告及寄發年報

年度業績公告將分別刊登於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carrianna.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http://www.hkex.com.hk>)。而二零一七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登。

感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商業夥伴、股東及忠誠勤奮的員工致以衷心的感謝。

代表董事會
佳寧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馬介欽博士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馬介璋先生（名譽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馬介欽先生（主席）、梁百忍先生、吳恩光先生及馬鴻銘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勞明智先生、盧文傑先生及黃思競先生。